

辽宁省 2021 年度卫生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疫情防控告知书

广大考生：

2021 年全省卫生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将于 7 月 3、4 日进行，我市做为考点，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丹东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安全顺利进行，根据省《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公务员录用考试及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辽人社〔2021〕3 号），现对在我市参加考试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考生须了解辽宁省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疫情防控的最新通知和要求（辽宁省人民政府网站“全力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栏），考务工作中疫情防控相关安排将根据国家、辽宁省及丹东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最新要求及时调整，考生要密切关注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并严格遵守。考试前应密切关注辽宁人事考试网有关通知通告。

2. 考生应于考试日前 14 天完成“辽事通健康码”的申领（微信小程序或“辽事通”APP）。考试日前 14 天（含考试日）进行自我健康观察，并在《考前 14 天体温登记表》做好记录，每日通过“辽事通”如实完成健康申报。因个人

申报错误导致“辽事通健康码”为非绿码的考生，请立即通过辽宁省卫生健康热线 12320 提出转码申请，主动配合有关部门采取相应措施在笔试前转为“绿码”。

3. 考生在备考期间，要做好自我防护，考试日前 21 天内，考生应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要做好自我防护，避免出现发热、干咳等异常症状。考试当天，前往考点时要加强途中防护，尽量与他人保持合理间距，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物品，并及时进行手部清洁消毒。

4. 根据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要求，社会车辆禁止进入考点。考试当天，请考生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考前 1 小时到达考点，自觉配合防疫检查并进入考点等候。按准考证上规定时间进入考场，迟到责任自负。

5. 考试当天，进入考点时应现场出示考试日前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我市考试期间具体规定）、“辽事通健康码”、《考前 14 天体温登记表》，并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检测确认正常的（低于 37.3°C ）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如发现体温异常（ $\geq 37.3^{\circ}\text{C}$ ），需现场进行体温复测。

6. 入场时体温复测仍异常（ $\geq 37.3^{\circ}\text{C}$ ）、有干咳等呼吸

道症状、“辽事通健康码”非绿码或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重点关注地区）旅居史的考生，应提供考前72小时内（或按考点所在地的具体规定）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及三级甲等医院出具明确的医学诊断证明或经考点防疫副主考和驻点医生综合研判具备参考条件，否则不得参加考试。

7. 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集中隔离期未滿以及因属地疫情防控需要被隔离的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8. 考生应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并按照考点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和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或经考点所在地防疫部门同意，进入考场就座后，可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

9. 考生应当服从配合疫情防控要求和笔试现场组织工作。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干咳等异常症状的考生，应及时向工作人员进行报告，经防疫评估后，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可按照工作人员引导，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转运至医疗机构。

10. 考生报名时应认真阅读本公告，如考生完成报名，将视为已知晓上述告知内容，对“辽事通健康码”绿码、核酸检测报告、诊断证明、执行疫情防控隔离措施情况等真

实性负责，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情节严重的，取消考试资格，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丹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6月22日

丹东市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机构公示名单

序号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 (第一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类别	等级	所在地市	所在县(市、区)	详细地址	工作时间	采样地点	预约方式	咨询电话 (建议座机)
1	丹东市中心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甲等	丹东市	振兴区	丹东市振兴区 人民路70号	工作日 7:40-16:30 节假日 7:40-11:30	妇儿院区核 酸采集中心	微信公众号预约 (丹东市中心医 院)	0415-2590267
2	丹东市第一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甲等	丹东市	元宝区	丹东市元宝区 宝山大街76 号	工作日 8:00-11:30 13:00-16:00 节假日 8:00-11:30	院内核酸采 样处(3号楼 楼前)	无	0415-2878062
3	丹东市中医院	中医医院	三级甲等	丹东市	振兴区	丹东市振兴区 锦山大街20 号	每天 8:00-11:00 13:30-16:00	门诊楼后侧 采集方仓	微信公众号预约 (丹东市中医院 服务平台)	0415-3872902 0415-3872901
4	丹东市人民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综合	丹东市	振兴区	丹东市振兴区 振八街8-18 号	每天 8:30-10:30 13:00-15:00	院区8号楼核 酸采集中心	电话预约 (0415-2710177)	0415-2710177
5	丹东市第六人民医 院	专科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振兴区	丹东市振兴区 桃源街38-1 号	每天 8:30-11:00	血透中心后 侧采集中心	电话预约 (0415-2318900)	0415-2318910
6	丹东泓信医院	综合医院	二级综合	丹东市	振兴区	振兴区纤维街 58号	每天 8:00-20:00	门诊核酸采 集点	电话预约 (13942573446)	13942573446/ 0415-2363120
7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 勤保障部队第九六 六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甲等	丹东市	振兴区	丹东市振兴区 十经街19号	工作日 8:00-17:00	感染病房楼 后集中采样 点	无	0415-2357012

序号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 (第一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类别	等级	所在地市	所在县(市、区)	详细地址	工作时间	采样地点	预约方式	咨询电话 (建议座机)
8	东港市中心医院	综合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东港市	东港市黄海大 街149号	每天 7:30-11:30 13:00-17:00	主楼左侧核 酸采集中心	电话预约 (0415-7556693)	0415-7182073
9	东港市中医院	中医医院	三级甲等	丹东市	东港市	东港市经济开 发区人民大街 6号	每天 0:00-24:00	中医院急诊 科核酸采样 点	电话预约 (0415-6685170)	0415-6685170
10	东港市第二医院	综合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东港市	东港市孤山镇 中大街80号	每天 7:30-11:00 13:00-16:30	门诊东侧核 酸采集点	电话预约 (0415-7748446)	0415-7748446
11	凤城市中心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综合	丹东市	凤城市	凤城市利民街 12号	每天 7:30-16:50 16:50-7:30	1: 核酸采集 中心 2: 急诊核酸 采集点	电话预约 (0415-8153539)	0415-8153539
12	凤城市第二人民医 院	综合医院	二级综合	丹东市	凤城市	凤城市通远堡 通远路54号	每天 0:00-24:00	医院后楼核 酸采样点窗 口	电话预约 (04151-8511726)	0415-8511726
13	凤城市中医院	中医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凤城市	凤城市凤凰城 区凤北路55 号	工作日: 7:30-15:30; 节假日: 7:30-11:00	医院南侧核 酸采样点	电话预约 (0415-8155060)	0415-8155060
14	凤城凤凰医院	综合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凤城市	凤凰城经济管 理区凤桦街 77号	每天 7:30-11:30、1:00 -5:00	5号楼后侧休 检车采样	电话预约 (18642520773)	18642520773
15	宽甸满族自治县中 心医院	综合医院	三级乙等	丹东市	宽甸满 族自治 县	宽甸满族自治 县宽甸镇天 华山路292号	每天 0:00-24:00	门诊楼前核 酸采样室	电话预约 (0415-5151791)	0415-5151791
16	宽甸满族自治县中 医院	中医医院	二级甲等	丹东市	宽甸满 族自治 县	宽甸满族自治 县花脖山路 19号	每天 8:00-17:00	门诊楼前 集中采样点	电话预约 (0415-3229147)	0415-3229147